

# 毁林挖山非法扩建 崂山风景区 数百亩青山变墓地

青岛崂山风景区是著名景区,位于青岛市城阳区夏庄街道华阴社区的太平陵公墓,正处在崂山风景区保护范围内。

近日,华阴社区多位村民向记者反映称,太平陵公墓近年来大面积非法扩建,毁林挖山建墓地大大超出了合法审批的规模。

崂山风景区内的青山何以遭非法公墓霸占?



太平陵公墓远景

## 南向山脉公墓 售价27.8万元起

公开资料显示,位于青岛城阳区夏庄街道华阴社区太平山的太平陵公墓,地处崂山山脉西麓,置身太平陵可东望华楼山,南看法海寺,北临崂山水库,西眺胶州湾。

据青岛市城阳区政府官网,太平陵公墓是1996年经民政部门审批的经营性公墓。华阴社区村民王庆仁(化名)告诉记者,从2006年开始,直到2023年,太平陵公墓在陆续非法扩建,毁林挖山新增墓地面积。

多位华阴社区村民表示,他

们亲眼看到大型机器爬上山坡毁掉山林,挖开山体建墓地。

日前,记者来到太平陵公墓实地探访。从公墓西门进入,沿路行走1公里多才能到达太平陵公墓的核心地带。公墓位于太平山上,太平山分为南北两山、东西狭长。

记者在北山上看到,南北两侧的山体布满了密密麻麻的墓穴,有的墓穴已明显售卖多年,北山东侧的很多墓穴则扩建不久,墓穴没有主人较为崭新。多位来此扫墓者告诉记者,每年来这里

扫墓,都能看到成片新开发的墓穴,价格也在上涨。

在太平陵公墓营业厅,一位销售人员向记者介绍,太平陵公墓分南向和北向两大山脉,南向的是27.8万元起价,不分位置;北向的有8.98万元、9.68万元、10.8万元、16.8万元和19.8万元不等,并且都已建好。墓穴使用期20年,一年200元管理费,5年一交。

销售人员进一步介绍,公墓里还售卖豪华墓穴,都是近些年从最早北山靠西位置,向东西两边扩建的。

## 还在扩建之中 记者进入现场受阻

记者在现场看到,太平陵公墓的北山和南山均有成片扩建的墓穴,旁边平整出来的土地上堆满了石材,附近停放着几台挖掘机和大型运输车辆。部分裸露黄土的地块刚刚种下了一些树苗。

朝公墓东侧望去,道路两侧是毁林挖山后留下的裸露山体,山体中间是一条蜿蜒的小道。行至此处,记者被现场工作人员拦住去路。工作人员介绍,再向东走还有

4公里路,将来也要开发建墓地。

在村民的指引下,记者绕行数公里,从崂山水库附近的村庄穿过杂草乱石,爬山到达了太平陵公墓向东行进修筑的道路。记者看到,路面已经硬化,两侧的山体有的已被挖过,开辟成了新的平整地块,道路一侧还有成片被砍伐的林木。随行村民告诉记者,这条路是挖开两侧山体修的,曾经这里是大片的山林,

植被很茂密。

2003年以来的历年影像图片显示:近十余年来,整个太平陵公墓区域侵占林地和破坏植被较为严重的有两处:

一是公墓南部山头的砍伐,破坏面积47亩左右,后续大约有21亩恢复了植被;二是公墓东部区域的山体破坏和砍伐,最近在2022年仍有植被破坏现象,破坏面积22亩左右。

## 哪来的底气?

## 占地面积超审批面积10倍 被罚近千万仍不停止扩建

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局相关人员表示,太平陵公墓位于崂山风景区范围内,审批面积为87.53亩,截至目前,未对其扩增面积进行过审批。并且,该审批面积位于太平陵公墓中间稍微偏西的位置,应位于路北,而不是在路南。

这意味着,太平陵公墓除北山有部分非法扩建外,南山的墓地均为非法占地。村民此前找过山东一家有资质的测绘公司进行面积勘测,相关报告显示,太平陵公墓占地面积约为913亩,超过

了审批面积的10倍。

太平陵公墓原为青岛市城阳区华阴社区集体企业,后由青岛太平山公益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开发建设(简称太平山公司)。工商登记信息显示,该公司成立于2001年,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是华阴社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

据青岛市行政处罚与行政强制信息公开平台显示,2023年11月、12月,城阳区自然资源局向太平陵公墓运营方青岛太平山公益服务有限公司,开出3份罚单共计罚款900多万元。其中一份罚单

明确其涉嫌违法使用林地建设墓地,两份罚单涉及非法圈占华阴社区集体土地建太平陵公墓。实际上,在2017年,太平山公司因非法占用土地已被罚85万多元。

《殡葬管理条例》明确规定,禁止在风景名胜区内建造坟墓。城阳区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表示,太平陵公墓所处区域即在崂山风景区范围内,目前太平陵公墓运营方已全部缴纳了罚款,他们正在和法院协商,拟对部分区域申请强制拆除。

(据央广中国之声)

## 进洞房喝茶 3分钟收费168元? 广西阳朔官方通报

日前,广西阳朔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通报,4月2日,有网络媒体称,在阳朔旅游时,遇到金水岩景区民俗表演活动进“洞房”喝茶3分钟收费168元人民币,游览遇龙河时筏工收取小费等问题。目前,阳朔县相关部门和单位已开展调查处置工作。

经调查,在金水岩景区公示的票价中,“岩洞游览”全票35元/人、“山里古寨剧场”全票60元/人,游客可根据需求自愿购买体验相关项目,但该景区涉嫌未经批准举办营业性演出,其中进“洞房”民俗表演作为剧场互动表演的一部分,额外收费属于自愿性质,而景区也未对其进行明码标价;遇龙河景区涉事筏工李某某在撑筏时同意游客提出“放慢速度、帮忙拍照”的要求,向游客收取额外费用30元。

4月2日晚,阳朔县文广体旅局已责令金水岩景区公司立即停止营业性演出,对景区涉嫌未经审批举办营业性演出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阳朔县市场监管局已对景区经营单位涉嫌存在未明码标价进行收费的行为依法予以立案调查。遇龙河景区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已对涉事筏工李某某作出停筏3个月的处罚,该筏工承认过错并做检讨。

据介绍,下一步阳朔县将加大旅游秩序综合整治力度,促进旅游服务提质增效,不断营造文明旅游良好环境。

(中新)

